

(上接B660版)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合同签订金额或相关金额	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	上年发生金额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盐城江动曲轴制造有限公司	采购轴承、曲轴、平衡轴、平衡盘等产品	公允市价	2,000万元	404.86	2,171.52万元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新嘉隆有限公司	销售轴承及润滑脂	公允市价	1,260万元	336.02	414.15万元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新嘉隆有限公司	销售轴承及润滑脂	公允市价	230万元	74.02	223.76万元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新嘉隆有限公司	将自有物业出租给关联人使用	公允市价	40万元	11.65	32.05万元

(二)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实际交易金额(万元)	预计金额(万元)	实际交易金额与预计金额的差异(%)	上年发生金额(万元)	预计金额(万元)	实际交易金额与上年发生金额的差异(%)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盐城江动曲轴制造有限公司	采购轴承、曲轴、平衡轴、平衡盘等产品	公允市价	2,000万元	404.86	2,171.52万元		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新嘉隆有限公司	销售轴承及润滑脂	公允市价	1,260万元	336.02	414.15万元		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新嘉隆有限公司	销售轴承及润滑脂	公允市价	230万元	74.02	223.76万元		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新嘉隆有限公司	将自有物业出租给关联人使用	公允市价	40万元	11.65	32.05万元		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新嘉隆有限公司	将自有物业出租给关联人使用	公允市价	40万元	11.65	32.05万元		

(三)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实际交易金额(万元)	预计金额(万元)	实际交易金额与预计金额的差异(%)	上年发生金额(万元)	预计金额(万元)	实际交易金额与上年发生金额的差异(%)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盐城江动曲轴制造有限公司	采购轴承、曲轴、平衡轴、平衡盘等产品	公允市价	2,000万元	404.86	2,171.52万元		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新嘉隆有限公司	销售轴承及润滑脂	公允市价	1,260万元	336.02	414.15万元		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新嘉隆有限公司	销售轴承及润滑脂	公允市价	230万元	74.02	223.76万元		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新嘉隆有限公司	将自有物业出租给关联人使用	公允市价	40万元	11.65	32.05万元		
向关联人采购商品/接受劳务	新嘉隆有限公司	将自有物业出租给关联人使用	公允市价	40万元	11.65	32.05万元		

(二)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

1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盐城江动曲轴制造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朱海峰

注册资本:1465.60万元

注册地址:盐城市亭湖区湖东南路2号

主营业务:曲轴、机架零部件、曲轴、平衡轴、机架零件的制造与销售。

最近一期财务数据:曲轴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为1,166.55万元,净资产-6,421.34万元,2022年度营业收入4,649.87万元,净利润-384.38万元。(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)

2、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曲轴公司是公司的独立业务、资产、人员,目前经营活动正常,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有利于经营业务的发展,且目前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。

(二)新东新能源

公司名称:重庆新东新能源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朱海峰

注册资本:10,000万元

注册地址:重庆市南岸区南坪镇鹤台路108号1层商业201室

主要业务:物业管理、停车场管理、家政服务、园林绿化。

最近一期财务数据:新东新能源2022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为126,144.92万元、净资产48,690.77万元,2022年度营业收入134,245.89万元,净利润9,416.17万元。

2、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新东新能源是公司的控股股东,与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,为公司关联法人。

3、履约能力

新东新能源为迪马股份(SH600656)旗下物业板块的专业运营公司之一,具备相应服务能力和服务经验,业务发展正常,具备履约能力。

(三)东菱公司

公司名称:东菱融资租赁(上海)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朱海峰

注册资本:1,130(130)万美元

注册地址: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路530号A5库集中辅助区3层318室

主要业务:融资租赁业务;商业保理业务;物业管理、停车场管理、家政服务、园林绿化。

最近一期财务数据:东菱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33,478.73万元,净资产33,240.74万元,2022年度营业收入50.65万元,净利润15.29万元。

2、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

东菱公司是公司的独立业务、资产、人员,目前经营活动正常,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有利于经营业务的发展,且目前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。

(四)新东新能源

公司名称:新东新能源管理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朱海峰

注册资本:1,130(130)万元

注册地址: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路530号A5库集中辅助区3层318室

主要业务:融资租赁业务;商业保理业务;物业管理、停车场管理、家政服务、园林绿化。

最近一期财务数据:新东新能源2022年12月31日的总资产33,478.73万元,净资产33,240.74万元,2022年度营业收入50.65万元,净利润15.29万元。

3、履约能力

新东新能源是公司的控股股东,与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,为公司关联法人。

4、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2023年度预计关联交易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,主要包括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方采购及销售商品、采购或销售服务,以及关联交易执行情况。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五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2023年度预计关联交易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,主要包括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方采购及销售商品、采购或销售服务,以及关联交易执行情况。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六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七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八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九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十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十一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十二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十三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十四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十五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十六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十七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十八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十九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十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十一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十二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十三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十四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十五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十六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十七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十八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十九)关联交易主要内

容

公司与各关联公司所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